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1.本公司股东大会不含有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
2.本公司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3.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。

4.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2024年度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(1)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2025年5月15日14:30在西安市东新街319号8幢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。

(2)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时间为:2025年5月15日9:15-25:9:30-11:30和13:00-15:00;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:2025年5月15日9:15-15:00。

3.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徐朝晖女士主持,公司董事会秘书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刊登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及《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》,会议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

3.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、股东代理人671人,代表股份2,206,760,216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.4572%。

(1)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7人,代表股份2,120,045,350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.6997%。

(2)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64人,代表股份167,114,866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7575%。

(3)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669人,代表股份244,892,836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.4866%。

4.公司董事、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;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、见证律师等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,具体表决结果如下:

议案1.00 关于提请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。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294,238,12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914%;反对2,110,904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919%;弃权304,224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,7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67%。

表决结果: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议案3.00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。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294,238,12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914%;反对2,110,904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919%;弃权405,032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,0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65%。

表决结果: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议案4.00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。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294,238,12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922%;反对2,110,904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915%;弃权4,212,323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,0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78%。

表决结果: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议案5.00 关于提请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。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294,238,12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922%;反对2,110,904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915%;弃权4,212,323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,0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78%。

表决结果: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议案6.00 关于提请公司2024年度自有资金投资业务规模及风险限额指标的议案。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294,238,12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987%;反对2,212,29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910%;弃权24,364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08%。

表决结果: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议案7.00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。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294,238,12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982%;反对2,195,31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956%;弃权234,564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4,7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4%。

表决结果: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议案8.00 关于提请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。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294,238,12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976%;反对2,197,65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957%;弃权308,424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,6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34%。

表决结果: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议案9.00 关于提请公司2025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。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294,238,12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974%;反对2,197,65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957%;弃权308,424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,6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34%。

表决结果: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议案10.00 关于提请公司2025年度监事长、监事会主席薪酬的议案。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294,238,12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973%;反对2,197,65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957%;弃权308,424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,6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34%。

表决结果: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议案11.00 关于提请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。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294,238,12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972%;反对2,197,65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956%;弃权308,424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,6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33%。

表决结果: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议案12.00 关于提请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。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294,238,12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971%;反对2,197,65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955%;弃权308,424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,6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32%。

表决结果: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议案13.00 关于提请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。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294,238,12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970%;反对2,197,65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954%;弃权308,424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,6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31%。

表决结果: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议案14.00 关于提请公司2025年度监事长、监事会主席薪酬的议案。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294,238,12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969%;反对2,197,65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953%;弃权308,424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,6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30%。

表决结果: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议案15.00 关于提请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。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294,238,12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968%;反对2,197,65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952%;弃权308,424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,6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30%。

表决结果: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议案16.00 关于提请公司2025年度监事长、监事会主席薪酬的议案。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294,238,12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967%;反对2,197,65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951%;弃权308,424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,6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30%。

表决结果: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议案17.00 关于提请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。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294,238,12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966%;反对2,197,65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950%;弃权308,424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,6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30%。

表决结果: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议案18.00 关于提请公司2025年度监事长、监事会主席薪酬的议案。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294,238,12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965%;反对2,197,65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949%;弃权308,424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,6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30%。

表决结果: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议案19.00 关于提请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。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294,238,12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964%;反对2,197,65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948%;弃权308,424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,6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30%。

表决结果: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议案20.00 关于提请公司2025年度监事长、监事会主席薪酬的议案。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294,238,12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963%;反对2,197,65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947%;弃权308,424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,6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30%。

表决结果: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议案21.00 关于提请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。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294,238,12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962%;反对2,197,65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946%;弃权308,424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,6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30%。

表决结果: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议案22.00 关于提请公司2025年度监事长、监事会主席薪酬的议案。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294,238,12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961%;反对2,197,65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945%;弃权308,424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,6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30%。

表决结果: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议案23.00 关于提请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。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294,238,12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960%;反对2,197,65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944%;弃权308,424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,6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30%。

表决结果: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议案24.00 关于提请公司2025年度监事长、监事会主席薪酬的议案。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294,238,12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959%;反对2,197,65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943%;弃权308,424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,6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30%。

表决结果: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议案25.00 关于提请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。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294,238,126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